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 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2021年5月25日分别召开七届董事局第六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度不超过20亿元或等值外币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本公司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及担保金额、授信及保证期间等最终以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担保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担保金额为准。

授权公司董事局主席袁汉源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金融机构授信融资相关的授信、借款、抵押、担保合同、凭证等

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融资和担保业务手续，授权期限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独立董事在2021年4月29日召开的七届董事局第六次会议上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4月30日、2021年5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司七届董事局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21号、2021-36号)。

近日，为满足资金需求，公司已向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路支行申请5,000万元人民币授信额度(其中敞口：流动资金贷款2,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3,000万元)，授信额度使用期限一年；该笔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瑞丰印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瑞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昆明瑞丰对公司提供的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担保的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20580246P
- 3、成立日期：1994年01月06日
- 4、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19层

5、法定代表人：袁汉源

6、注册资本：人民币 768,692,614 元

7、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8、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高新数字印刷技术及高新技术广告制作；高新技术产业、教育、文化产业、基础设施、房地产的投资（仅限自有资金）、开发；印刷投资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国内贸易；经营进料加工业务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化纤纺织、合金切片、凿岩钎具、卷烟过滤材料生产销售；新型化纤材料的研究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财务状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325,400.72 万元，负债总额 158,897.8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61,860.74 万元，营业收入 92,588.74 万元，利润总额 4,142.3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394.94 万元。（已经审计）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381,205.16 万元，负债总额 213,457.4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63,032.24 万元，营业收入 86,951.20 万元，利润总额 2,217.1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171.50 万元。（未经审计）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昆明瑞丰为公司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

涉及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已签署，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 1、债权人：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路支行
- 2、保证人：昆明瑞丰印刷有限公司
- 3、债务人：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5、保证金额：5,000万元
- 6、保证期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总额为111,014.49万元（含金叶印务和昆明瑞丰向集团担保42,093.50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68.59%；公司连续12个月累计担保总额为90,098.89万元，约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55.6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情况。

四、备查文件

- （一）《授信额度协议》
- （二）《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陕西金叶科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